

書叢小地史

志 俗 風 藏 西

譯 鸞 今 汪

行 發 館 書 印 務 商

汪今鸞譯

史地  
小叢書  
西藏風俗志

商務印書館發行

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敝公司突遭國難總務處印刷  
 所編譯所書棧房均被炸燬附  
 設之涵芬樓東方圖書館尙公  
 小學亦遭殃及盡付焚如三十  
 五載之經營墮於一旦迭蒙  
 各界慰問督望速圖恢復詞意  
 懇摯銜感何窮敝館雖處境艱  
 困不敢不勉爲其難因將需用  
 較切各書先行覆印其他各書  
 亦將次第出版惟是圖版裝製  
 不能盡如原式事勢所限想荷  
 鑒原謹布下忱統祈垂管

上海商務印書館謹啓

## 版 權 所 有 翻 印 必 究

中華民國二十年十月初版  
 民國廿二年四月印行  
 國難後第一版

(五〇六)

史地小叢書  
 西藏風俗志  
原名余之西藏觀  
 一冊

We Tibetans

每冊定價大洋肆角伍分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原 著 者

Rin-Chen-Lha-Mo  
 (Mrs. Louis King)

譯 述 者

汪 今 鸞

發 行 人

王 雲 五  
 上海河南路

印 刷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河南路

發 行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

## 譯者序

此書爲一西藏婦人口述，而英國總領事路易金格（Louis King）爲之操觚代庖，蓋一夫妻合作品也。言外之音，隱然視藏爲獨立國，非復中華領土。英人蓄謀西藏，不自今日始。自英藏條約成立以來，而博大膏腴之西藏，遂爲帝國主義者之禁巒，舉凡藏中人文地理，風俗教化，調查考察，巨細靡遺，經濟之侵略，文化之灌輸，駸駸乎一日千里，反視吾國自命爲藏之宗主國者，其國民對於藏事大抵懵然無所知，卽關西藏地理文化一類之紀載，亦幾如鳳毛麟角。有志之士遠涉重洋，歷游歐美，而國內之蒙藏青海等邊塞，鮮有涉足其間者。外人來華遊歷，其目的不在中國本部，獨注意於未開發之富源，科學家之探險，往往深入蒙藏腹境，故其實地之記載層出不窮。寢至吾人欲求一知蒙藏之真相，非取材異地，竟無從探討。學者之於歐美文化政治，手講指畫，了然胸中，如一詢其蒙藏之現象，與夫政教禮俗之若何，則十人而瞠目不能答者，居八九，寧非咄咄怪事，所謂宗主國之國民者，宜若是乎噫！可慨也矣！

必先腐，然後蟲生之，吾人自棄西藏，亦何怪藏人生心外向，啓強鄰之窺伺哉！迄今猶不急起速圖，西藏將終非我有矣。是書多誣譏我國之語，然不憤不啓，不激不揚，人之醜詆，正使國人資以警惕，故譯者存之。抑愚欲重有言者，藏中文化大都輸自中土，漢藏民族彼此間精神文物之契合，已植根千百年之前，實有不可分離之勢，英人物質之侵略所得寧有幾何，苟善圖之，未嘗不可以有爲，設一旦漢滿蒙回藏實行團結，中華民族之光榮，將照耀世界，環顧六合，更誰能與我頡頏哉，是爲序。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汪今鸞識。

## 緒言

余喀木 (Kham) 卽西康一婦人也。喀木居西藏之東，地最華靡。吾夫爲英人，係前駐中國之藏邊領事，現已引退。吾夫平日慣以歐人書報所述西藏之狀況譯以告余，余由是得知西人之對吾國及吾民族所持之觀念若何。有幾輩作者述吾人，頗能了了，亦常表同情。蓋彼深知吾人，亦實有愛於吾人者也。然不過僅少數耳。其他一般所述，大抵恣意爲之，其事在彼謂爲可以引人注目者。更有若干記載表示太無智識，有許則具惡意，有許係觀察謬誤，卻無傷害之念。又有所說悖乎理性，令人捧腹者，且有令人憤怒者。此輩之述吾人何其誇張爲幻若此？彼既茫無所知，又何以作此？余曾促吾夫函各報紙反駁類此論調。

而吾夫謂爲無用，因多數書籍爲各民族之所著作，均在吾國未得外人公正鑑別之前，久後終於消滅，如藏人能自述其本身，如中國與日本之所爲，則其消滅也益速。胡爲不自成一書！任何個人，凡至吾國，幾無不有著作，或專就若干地點立論。著書原非大難事，惟能否得

人傳誦，此是另一問題。作者之書至少具有趣味，因此書所述之國，係由此國一婦人手筆。尤其是，在吾民族之中，先吾而生者，未會有婦人作此，則使書不刊行，亦足以自樂其樂。如吾人長去故國，一切現象或寢假終至湮沒，得此書可以長爲保存。吾夫任此書之全部工作，而吾惟言所欲言，由吾夫筆之，再加整理焉。

如此用意始則使吾引爲駭愕，未幾遂贊同之。吾固慣於驚駭者也！終吾一生無一事不爲反常！吾所嫁者爲英人，以吾所知，亦爲西藏婦人前此所未曾有。英人之風尙吾亦習然而安之。例如逢人握手，着晚間大衣，穿此衣使人類似鸛鳥，着高跟鞋，曾顛覆一二次，後亦習慣。較爲重要之事，在吾覺其不可，而吾夫則視爲泛常。若干英人似從不信天下有不可能之事。聞某科學家，尙擬發明得律風，與鬼談話。著一書，視此類發明，相去又當如何也！抑吾又聞之，各種專業之書籍，其爲英國婦人之作品，爲數固亦甚多也。

因是吾人開始工作，費時幾一年，遂成此書。此書之成蓋不能似其聲調之易。其故，則因方言上之困難。作者僅略識英文，而吾夫之於藏語則比吾之英文尤遜。吾人日常彼此談話，

均以中國語。吾夫與吾兩人之中國語固甚流利也。中國語者實此書成立之媒介。凡吾所欲說者。首先用藏語思索之。因吾於中國語仍不能充分。用以思想一切殊覺未足。作者勢須先成腹稿。從藏文譯成漢文。旋由吾夫又擬腹稿。將吾所說者由漢文譯入英文。然後筆之於書。有時吾人用一英藏辭典。以此方法而著一書。其間不無誤會之處。惟作者之意。則縱有誤會。決非重要。蓋每一章之成。吾人已反覆多次矣。

我人在是書試以告君者。爲吾西藏之物質文化。與其民族之作何狀。行動及思想之若何。同時。告爾以西藏之若干故事。吾人之故事甚夥。世世相傳以迄於今。此吾人在稚齡時聞之於大人者。而吾人復以此類故事轉告他人。有許故事。半爲歌辭。如執筆直書。當然失其原來聲調。此猶爾就書中讀歌辭。而非聽曲。惟故事之本身并無變動。吾人之故事均極重要。蓋因此等故事大抵皆爲喻言也。凡吾所道之故事。均從記憶中得來。大多數吾人所以示爾者。要爲吾人對物質上之見解。將英之文化與吾藏文化互相比較。一爲作者所生。一爲作者所嫁。

# 西藏風俗志目次

## 緒言

## 第一編 歷史

- 第一章 第一期君主國家…………… 一
- 第二章 薩喀耶系之統治者…………… 一一
- 第三章 現代之統治者即達賴喇嘛…………… 一五
- 第四章 併入中國之建置…………… 二〇
- 第五章 西藏政治之入於世界地位…………… 三〇
- 第六章 爭自治權…………… 四三

第二編 分論

- 第一章 山嶽與河流……………五四
- 第二章 農業與游牧……………五八
- 第三章 飲食……………六二
- 第四章 房屋與家具……………六四
- 第五章 衣着……………六七
- 第六章 爾我之文化……………七〇
- 第七章 一切事物之習慣……………七七
- 第八章 僧侶……………八四
- 第九章 婦職……………九〇
- 第十章 孩兒——取名——遊戲……………九八

第十一章	殺生·····	一一〇
第十二章	夏節·····	一一三
第十三章	跳舞與唱歌·····	一一六
第十四章	進香——旅行——打獵——穿獸·····	一一八
第十五章	教務·····	一二三
第十六章	魂靈·····	一二五
第十七章	懶漢·····	一二九
第十八章	湖狗·····	一三四
第十九章	惡婢·····	一三六
第二十章	女魔·····	一四一
第二十一章	無缺兒·····	一四二
第二十二章	情人·····	一四四

# 西藏風俗志

## 第一編 歷史

### 第一章 第一期君主國家

西藏歷史自身所呈現者劃然分成四個時代：第一期君主國家，約紀元前五世紀至現代之十世紀；從紀元十世紀至十三世紀爲分裂時代；第二君主國家，即第一派之僧侶統治者，從十三世紀至十七世紀；第三君主國家，即第二派之僧侶統治者，從十七世紀至最近均屬之。

紀元七世紀之前半部，爲桑贊甘普（亦譯蘇隆贊干布 *Song-tsan Gam-po*）王之臨政時期，前乎此之政治歷史，及社會境況，真正信史，鮮有得聞，因藏人自身，於其古代之同時

紀事，蓋付闕如。非直至藏人軍隊突出現於天然要塞而外——西藏之國境——其民族顯無充分的緊要，得蒙隣國之太史公與以特殊的記載。

第吾人證之口傳，及物質建設，仍存留於今日者，則知藏人在彼時代，已爲高尚之文化民族，其農業，灌溉，與夫開礦等等，前乎此之數百年，業已習之。藏人多數雖爲遊牧，然大體實係務農。自有歷史以來卽如是。有人以爲農事之入藏，爲期當後於中國與歐洲，殊屬毫無理由。如以中國式之建築，視爲元始出於遊牧之證，而承認此種見解，具有若干力量者，則藏人之屋宇無論其如何，絕無帳篷式之結構。是其爲務農民族，蓋先乎中國人。斯說也未嘗不持之有據，言之成理。藏人屋宇之結構，當然非絕對的步中國之後塵，要不無具有重大關係的可能性。

故此整齊嚴肅的西藏建築款式，其來源出於何處，作者雖加注意，然亦未能明瞭。一般宏大壯麗的廟宇，偉岸的礮臺，堅實的橋梁，穩固的住屋，凡今世藏人所建築者，其款式則與不知幾何歲月以前者同一模形。此類物件，實際上在彼無從記載之遠古，已獲得建築學上

之技能。其視近世之國家，當無愧色。古時建築物今仍存在者，爲拉薩大會堂（Lhasa Cathedral）所謂竹岡（Jo Khang）者是也。其年代後於布達拉（Potala）之建築，而爲藏京最驚人耳目之結構。斯堂之興築，則桑贊甘普王臨治之時。他若桑蔭（Sanye）道院之興築，則又後於此一百年矣。

希羅多德（Herodotus）二千五百年前之著作，曾記一旅行者之故事，描寫上古西藏金礦工之情形，宛如入畫。而此種形狀，亦爲今世一般之旅行家所承認者。湯姆霍地奇（Thomas Holdich）爵士所著「神祕的西藏」一書，故事之自身固然有趣，而湯氏亦頗善於說辭。

西藏的口傳故事，上溯混沌初開之際，計有多種，其一來自年代湮遠，謂人類之元始，爲一猴與一超然世外之人物配偶，而後發達者。後世藏中之奉神祕教徒，爭論此故事，謂護藏天神波地薩亞伐羅開提瓦拉（Bodhisat Avalokitesvara）則由此猴化身。此一故事流行之於西藏也極爲普遍，惟故事之自身卻無立場。另有一相反的故事，解釋人類的元始，

其流傳亦甚廣遍。作者得自藏中之神學博士，依此故事之見解，謂人類現世後，本來則是成丁，或從蓮花中來，或從空氣中來，均爲一生不滅之身。此時無所謂日，無所謂月，亦無所謂星辰。人類之自身爲光輝體，放射光芒，其所食物，蓋自然生長，或在草中，或在樹上，凡所欲着手取之，隨時可得，隨取隨生，衣服亦復猶是。人類於是開始積聚，思比緩急時所需之分量多獲若干，庶免一切勞頓，而他日可得確當的供養。用是將其所有儲而藏之。從此再進一步以求供給之來源。知男女二性實地上個人本質之不同，由是男婦彼此相窺，而配偶之意義入於人心焉。上帝震怒，詔人類自茲以往，依葉實爲生，惟勞力而後得之，凡一切食物皆由土地生長，人類失其自身之光輝體，上帝於是供給日月爲人類的所需，遂成爲今之人類如吾人現時所知者。

兩層見解處於相對地位，關於人類之元始其概念彼此背道而馳。一爲人類之生發，一爲人類之墮落，藏人之所見亦猶吾人。

藏人於其第一期之君主政體。以紀元前五世紀爲起點，此種君主政體，在桑贊甘普王

登極之前一千年，業已存在。惟能使其民族得歷史上之注意，則由紀元七世紀之上古王之侵犯中華帝國而起焉。

西藏國家之聯合，實始於王，後君繼起疆域日拓，國力日強，直使西藏成爲亞洲極強國之一。當其最盛之日，國境所轄，除西藏本部而外，如尼泊爾（*Nepal*）不丹（*Butan*）上緬甸（*Upper-Burma*）土耳其斯坦（*Turkistan*）及中國之西部，均屬之。疆域之大幾與當時之中華帝國不相高下。際此時，華藏屢以兵戎相見，而勝利之光榮似乎彼此均有之。帝國之軍，於紀元前六百五十年，曾一次蹂躪西藏，克尼泊爾與西藏都城。而紀前七百六十三年，藏人亦曾在中國首都作城下之盟，索其玉帛而回。

西藏卓越文化之發展，實有賴於中國與印度。

西藏佛教之源來自印度，歲月遷流，被藏人化而爲今日之喇嘛教。而推進之者，則爲唐朝太宗皇室之文成（*Wen-chang*）公主。蓋太宗認藏王桑贊甘普爲其權力相等之敵體，而以公主嫁之，爲當時一種尊崇之體制，亦爲侵犯中國所得之結果。

妝奩之內，公主攜與俱來，進呈於丈夫之前者，爲大銅佛一具。此物之元始來自印度，依紀事所云，在途中此佛像一日竟至不能移動，諸僧侶卜之，知佛因其地山川明媚，湛寂可愛，留戀而不忍去，如能將佛像摹寫一圖，置於其地，始願前行，由是摹一佛像，置其地之廟宇，卽迄今依然存在，明牙 (Menya) 草原之拉工甘帕 (Lha-gong Gom-pa) 佛像是也。廟之初建原在拉薩，卽吾人前所述之竹岡廟 (Jo Khang)。

據和氏所云，似此赫赫有名之佛像，卽所謂瞿婆梭婆奇 (Jovo Rimpoché) 者，其製造之地點爲馬伽達 (Magadha)。造像之人擬係味斯伐喀馬 (Visvakarma)。製造時實由天神因陀羅 (Indra) 監護之。像之質地由五寶滲離而成，金、銀、銅、錫、鐵外，尙有天國之珍品五事，爲鑽石，爲翡翠，爲天藍玉，爲紅晶石等。

佛教之入藏，遠在桑贊甘普王朝之前二百年，第成效未能昭著，及王朝經其中國公主之改創，從而助成之者，則爲王之另一后，與公主比肩事王。后亦爲尼泊爾國公主，同爲佛教徒。桑贊甘普王由是將西藏佛教進而改革一新。亦如六百年前，後漢時中國明帝 (Ming